

黑 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 23/T XXXX—XXXX

冰上马拉松赛事组织服务规范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联系人：黑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 张敬

联系电话：17545560149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冰上马拉松赛事组织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冰上马拉松赛事的总体要求，以及组织机构和赛事服务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冰上马拉松赛事（包括且不限于冰上全程马拉松赛事、冰上半程马拉松赛事及冰上半程以下公里跑赛事）的组织和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05号）
-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25号）
- 《中国境内马拉松及相关运动赛事管理办法》中国田径协会
- 《中国境内马拉松及相关运动赛事组织标准》中国田径协会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冰上马拉松

由马拉松运动派生的，在冰面（雪面）上进行的一公里或一公里以上距离的跑步运动。

3.2

A类赛事

分为A1和A2类赛事，A1类为赛道、距离、计时、裁判、兴奋剂检测等核心竞赛组织工作达到世界田联、中国田协记录、成绩认证标准的赛事；A2类为竞赛组织工作基本达到中国田协管理认证标准的赛事。

3.3

B类赛事

竞赛组织工作达到在该赛事的选手之间公平竞赛的基本标准的赛事。

3.4

关门时间

参赛选手停止比赛，赛事区域恢复社会交通的最后时间。

3.5

自动体外心脏除颤器

简称AED，一种便携式用于抢救心脏骤停患者的医疗设备。

4 总体要求

冰上马拉松赛事的组织和服务应符合《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中国境内马拉松及相关运动赛事管理办法》《中国境内马拉松及相关运动赛事组织标准》等文件的要求。

5 组织机构

5.1 赛事组委会

应成立赛事组委会，负责赛事的组织管理，包括且不限于组织协调组、赛事运营组、竞赛组、市场运营组、新闻宣传组、安全保卫组、群体活动组、医疗卫生保障组、旅游服务组、志愿服务组、交通保障组、后勤保障组、环境整治组等。

5.2 组织协调组

5.2.1 组织协调组委会各部门工作，督促各部门工作进展，在组委会领导下负责赛事活动的其他日常工作，完成组委会交办的工作任务。

5.2.2 负责组委会相关会议的会务安排工作。

5.2.3 邀请友好城市官员及运动员参加赛事活动。

5.2.4 负责赛事活动文件的整理和传达，负责各工作部门和相关单位赛事文件的审核、收集、整理、汇总、存档工作。

5.2.5 审定开、闭幕式、颁奖仪式议程，撰写相关讲话稿、主持词。

5.2.6 负责比赛期间相关邀请和接待工作。

5.3 赛事运营组

5.3.1 负责赛事申报和确认事项，制定赛事各项方案并进行赛事的总体组织运营。

5.3.2 负责赛事前期策划、报名和赛事的组织运营、商务开发，赛后总结。

5.3.3 负责赛事整体视觉设计，包括且不限于赛事标志、赛服、奖牌、奖杯、现场布置等形象设计和制作。

5.3.4 负责必要运动装备（运动包、芯片等）的提供。

5.3.5 负责提供赛事搭建物料并根据赛事运营单位的设计制作，完成相关搭建工作。

5.3.6 负责主会场总协调，确定并负责比赛起、终点现场及起跑仪式和颁奖仪式。呈送邀请函，落实出席人员，确定起、终点现场主席台站位。

5.3.7 负责嘉宾、赛事运营团队的电话咨询、接待工作。

5.3.8 负责冰上马拉松官方网站的管理，群众参赛、市民观赛的组织报名及物品的发放工作，及时更新官方网站，提供运动员照片下载通道。

5.3.9 负责境外嘉宾、记者、运动员等相关外事工作。协助相关语种翻译人员的选配工作。

5.3.10 制定竞赛规程，编排制定秩序册竞赛部分的内容，编印秩序册、成绩册、选手手册、裁判员手册等。

5.3.11 组织实施竞赛工作，赛前进行一次综合培训。

5.3.12 规划比赛路线、场地硬隔离摆放等事宜。

5.3.13 组织召开技术会议，查看熟悉路线。

5.3.14 制定用车计划并提交相关部门。

5.3.15 为所有参赛人员（运动员、裁判员、官员、工作人员、志愿者等）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5.3.16 制作并核发证件（包括且不限于嘉宾证、组委会证、媒体证、裁判员证、工作人员证、安保证、

医疗证、志愿者证、车辆通行证等）。

5.3.17 负责参赛人员接送。

5.3.18 提供赛道收容车，物资发放及存取专用车辆。

5.3.19 赛事沿途取暖帐篷搭建，提供所需饮食。

5.3.20 完成结案报告。

5.4 竞赛组

5.4.1 负责赛事组委会与中国田径协会的联络对接工作，协助制定竞赛规程，编排制定秩序册、成绩册、运动员手册、裁判员手册，设计制作奖牌等。

5.4.2 在中国田径协会指导下，负责对比赛路线的丈量、申报和确认事项；负责赛事前期立项、策划、赛事的组织运营、商务开发，赛后总结评估等工作。

5.4.3 负责和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邀请国家、省体育系统有关领导、嘉宾、运动员。

5.4.4 配合选调裁判员，组建裁判队伍，竞赛期间的计时裁判工作。

5.4.5 协助发放竞赛工作人员、裁判员证件。

5.4.6 负责与赛事公司签订协议并支付资金。

5.5 市场运营组

5.5.1 制定并组织实施赛事活动招商方案。

5.5.2 联系落实赞助企业以及赞助款、物到位，协调赞助企业组织参加群体活动的组织工作。

5.5.3 制定并组织实施赛事活动招商方案，负责落实赞助企业的权益回报。

5.5.4 与赛事运营组共同确定冠名规则，负责确定场地广告及制定产品冠名规则。

5.5.5 制定对赞助商的新闻宣传报道回报办法。

5.6 新闻宣传组

5.6.1 制定并组织实施赛事活动整体宣传方案。

5.6.2 安排新闻发布会，落实时间、地点、策划并组织赛事及其他各项活动的全程宣传报道，营造舆论氛围。

5.6.3 邀请各新闻媒体参加新闻发布会，制定新闻发布会工作方案。

5.6.4 撰写新闻发布会各种材料，联系新闻媒体对赛事等前期的宣传报道。

5.6.5 负责赛事的预热报道、赛事网络直播和全媒体推广，做好冰上马拉松医疗保健知识宣传工作。

5.6.6 负责新闻记者的报名、报到和证件发放，审核相关宣传资料、宣传标语、口号等。

5.6.7 赛后制作赛事集锦宣传片。

5.6.8 向主办单位宣传部门允许的新闻媒体提供赛事素材新闻单位提供赛事素材。

5.6.9 负责马拉松官方网站的管理工作，及时更新官方网站内容。

5.6.10 制作赛事首日封和明信片。

5.6.11 邀请摄影家协会等相关团体协会成员进行赛事采风。

5.7 安全保卫组

5.7.1 制定并组织实施赛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保证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现场安全、有序和比赛沿途交通畅通。

5.7.2 赛前会同专家对冰面赛道安全进行测定。

- 5.7.3 负责参赛裁判员、运动员入住宾馆及赛场的安全保卫工作。
- 5.7.4 制定警力部署平面图和道路管制平面图，并配有文字说明。
- 5.7.5 协调竞赛组提供的技术要求（时间、路段、封闭程度等）对比赛路线进行封闭，同时对部分比赛往返路线做硬隔离设施，隔离往返运动员。
- 5.7.6 负责组委会控制的其他时间、其他区域的安保工作。

5.8 群体活动组

- 5.8.1 在起终点组织开展具有特色的群众文体活动展演。
- 5.8.2 竞赛期间群众文体活动的宣传动员及组织工作；广泛动员群众参加有组织的文体活动。

5.9 医疗卫生保障组

- 5.9.1 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赛事活动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方案。
- 5.9.2 负责参加赛事活动的官员、裁判员、运动员医疗保障，为赛事活动提供现场紧急医疗救护服务。
- 5.9.3 负责赛前医务工作，设立医疗站，培训配备专业运动医生、护士人员，配备急救设备和常用药物。
- 5.9.4 负责比赛当天的医务救护工作。
- 5.9.5 负责受伤运动员和工作人员的急救处理、护送工作，处理完毕后送回驻地确保人员的安全。
- 5.9.6 负责在马拉松沿线设立固定医疗点，沿运动员前进路线，安排急救车跟随，并在指定位置设置救护车急救。
- 5.9.7 监督检查赛事期间定点宾馆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比赛当日提供给运动员的食品安全，制定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5.10 旅游服务组

- 5.10.1 与赛事组委会协调制作各类正面宣传材料。
- 5.10.2 策划旅游促销活动。

5.11 志愿服务组

- 5.11.1 负责赛事举办期间志愿者的招募、宣传、组织及配合赛事运营单位进行志愿者培训、管理、调配、服务等工作。
- 5.11.2 为赛事裁判工作、医疗工作、接待服务、礼仪等专项工作提供志愿服务。
- 5.11.3 根据赛事规模与竞赛组确定招募志愿者人数。

5.12 交通保障组

- 5.12.1 负责赛事工作人员、运动员、志愿者、游客的市区内至起终点区域的公共交通，协调车辆停放和管理。
- 5.12.2 起终点区域内交通协调车辆安排和管理。

5.13 后勤保障组

- 5.13.1 负责赛事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赛道布置、工程搭建、勘探赛道、维护冰面等）。
- 5.13.2 负责比赛期间物资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嘉宾媒体食宿安排、车辆安排、帐篷搭建、食品补给等）。

- 5.13.3 供电、通讯应急保障等方面的协调工作。
- 5.13.4 其他有关保障事宜并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联系。

5.14 环境整治组

- 5.14.1 负责赛道周边环境，特别是起终点区域周围的环境整治和美化。
- 5.14.2 负责审批、指定和落实赞助商的广告位置。

6 赛事服务

6.1 赛前

6.1.1 路线设计与丈量

- 6.1.1.1 路线设计应在赛前结合城市交通、赛事安全、地方特色等因素进行确定。
- 6.1.1.2 丈量员应在赛前完成路线丈量，出具丈量报告。A类赛事路线丈量应符合《中国境内马拉松及相关运动赛事管理办法》的要求。

6.1.2 冰面要求

冰面厚度不小于80cm，避开有水或气泡较多区域。

6.1.3 路线（赛道）标识

- 6.1.3.1 赛道上每1公里应设置1块公里牌，在折返、拐弯以及分道的路段应设指示牌，高度均不低于2.5米，核心内容信息位置不低于2米。
- 6.1.3.2 每个比赛项目的终点前100米处，应设置终点提示牌和运动员分流指示牌，每个终点的标识应醒目。
- 6.1.3.3 标识应清晰、简洁、明显，数量充足，摆放位置及高度应有利于运动员、裁判员等观看和识别。应安全、牢固，不应妨碍比赛路线。

6.1.4 起点区

- 6.1.4.1 起点区应选择交通便利、适合赛事相应规模的人员聚集的安全区域，并提供该区域的详细布局图（包括且不限于主席台、医疗站、卫生间、检录区等）。
- 6.1.4.2 起点区应根据不同竞赛项目的规模设置出发区，并设置明显标志。
- 6.1.4.3 起点区应综合考虑起跑仪式需求以及参赛选手的集结、存包、补给、医疗、洗手间、垃圾处理等需求进行合理规划。
- 6.1.4.4 起点应使用明显的标志物进行标志，例如出发拱门或气球等。
- 6.1.4.5 主席台区域应严格按工作职能、证件通行范围、人员流线控制人员进出，防止该区域人员混杂和秩序混乱。
- 6.1.4.6 应制定起点观众的疏散方案和安全保障措施，相关方案及措施应经当地公安部门认可。特殊时期，还应在当地卫生防疫相关部门领导下设置医疗、健康、防疫检测体系。
- 6.1.4.7 起终点区域人员流动应避免交叉。
- 6.1.4.8 根据比赛情况，应设置专门的高水平选手专用集结区。
- 6.1.4.9 如赛事规模过大，宜采取分时、分区、分枪等形式组织出发。

6.1.5 终点区

6.1.5.1 应制定终点区域的划分以及详细布局图（包括且不限于终点运动员通道、摄影区、移动卫生间、奖牌及纪念品发放流线示意图等）。

6.1.5.2 终点区域应设有记者采访区，区内应严格控制人员进入，以便于人员快速疏散及记者采访。

6.1.5.3 重大比赛应设通道式混合采访区，应布置采访背景板；选手通道应宽阔、有利于选手疏散。混合采访区内只准许有混合采访区通行证的人员进入。

6.1.5.4 选手采访背景板前应有硬质或其他隔离，使采访人员和被采访人员分开。进入混合采访区内的记者应持有内场记者证，内场记者证只发给赛事组委会合作或邀请的媒体。

6.1.6 饮料站和饮/用水站

6.1.6.1 应按照规定设置饮料站和饮/用水站，在饮料站提供饮用水、运动饮料和能量补给品，在饮/用水站提供饮用水及吸水的海绵块。

6.1.6.2 饮料、食品由赛事组委会提供，对特邀运动员及锦标赛运动员可允许运动员自备。赛事组委会赛前应公布个人饮料的存放和运输事宜。技术会议进行再次告知确认。

6.1.6.3 当允许运动员提供自备饮料时，运动员须提前存放至放置饮料的站点。由运动员提供的饮料，自该运动员或其代表上交之时起，应始终处于赛事组委会指派人员的监管之下。被指派人员应保证这些饮料不能以任何方式被改变或替换。

6.1.6.4 在赛道沿途应大约每 5 公里确保设置 1 个饮水/用水站或饮料站；10 公里以上的项目，饮/用水站与饮料站应间隔配备，饮料站除饮用水外应至少提供运动饮料；25 公里以上的项目，饮料站还可提供能量补给品。

6.1.6.5 宜根据比赛性质、天气情况和参赛人员数量，将饮/用水站和饮料站的间隔缩短。

6.1.6.6 饮料站、饮/用水站的桌子应分组摆放，每组相邻放置的桌子总长度不应超过 4 米，每组之间至少相隔 2 米，确保每组桌子的两端仍有充足空间。

6.1.6.7 饮料站的饮料桌应首先摆放运动员自备饮料桌，之后是赛事组委会准备的饮料桌和饮用水桌间隔摆放。饮/用水站的桌子为饮用水桌和放置吸水的海绵块桌间隔摆放。吸水海绵块应放置在清洁的不锈钢或塑料托盘内。

6.1.6.8 能量补给品应在饮料、饮/用水桌之后提供，但能量补给品之后仍应确保安排至少一组饮用水。

6.1.6.9 饮用水及饮料桌每张桌子可配备 2 层隔板，在第一批运动员到来前应摆放好 3 层水以确保及时供水。

6.1.6.10 每个饮料站、饮/用水站应设指示牌。站点较长时，水、饮料、海绵、能量补给品应分别提前设置指示牌，指示牌高度不低于 2.5 米。

6.1.6.11 应在赛道适当的位置安排递水人员、设置饮料桌便于运动员取用。递水人员可以将饮料递到运动员手中，但运动员应留在指定区域内，不可以进入赛道，也不可以阻挡任何运动员。

6.1.7 交通管制

6.1.7.1 起点区域应保持交通管制，直至最后一名运动员离开起点。

6.1.7.2 终点区域应保持交通管制，直至公布的关门时间。

6.1.7.3 赛事赛道应采用全程或分时交通管制，直至公布的关门时间。如果是双向交通的公路，运动员只用其中一侧，则可以只对使用的一侧进行管制。

6.1.7.4 所有赛事在赛道上应根据实际情况安排相应的安保人员和检查裁判员，交通路口应有安保人员进行管理。

6.1.7.5 交通管制的公告应于赛事举办前 1~2 周向社会公布，以方便群众出行。

6.2 赛中

6.2.1 安全保障

- 6.2.1.1 应按照国家《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及地方有关规定组织安保工作。
- 6.2.1.2 应制定赛事安保方案，方案包括且不限于起点、终点、路线、VIP 服务等方面。
- 6.2.1.3 应根据比赛路线特点制定交通管制方案和人员疏散方案。
- 6.2.1.4 应制作赛事证件，对赛事各区域进行严格管理。
- 6.2.1.5 举办 500 人以上（包含 500 人）的赛事，应按照大型活动相关要求提供有关材料。

6.2.2 医疗保障

- 6.2.2.1 应详细列出比赛中医疗站的位置和其提供的医疗服务，并制定比赛的医疗方案（包括且不限于第一救助、急救、健康护理、救护车及其它移动医疗救护服务、电话联络等）和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 6.2.2.2 应指定比赛线路沿线的医院作为组委会官方医院，并标明医疗地点、开通绿色急救通道。
- 6.2.2.3 应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足够的医疗救护车、移动医疗救护设备（包括且不限于 AED 等）、医疗站和医护人员，同时在赛道沿线也须安排足够的医疗志愿者进行服务，确保在第一时间发现、报告并开展救治工作。
- 6.2.2.4 应根据当地卫生防疫要求，制订各类参赛、办赛人员自我健康、防疫检查要求及现场防范检测方案，建立对异常情况及时处置机制。建立突发事件熔断机制，及时叫停和终止赛事。
- 6.2.2.5 应明确医疗、防疫处置服务中所发生的费用的经济责任。
- 6.2.2.6 医疗保障信息应通过选手参赛指南向所有参赛选手公布

6.2.3 环境保障

- 6.2.3.1 赛道起终点及沿途均应根据赛事规模配备足够数量的公用卫生间，并预留出运动员来往卫生间的通道。起点公用卫生间应在赛事开始前至少 1.5 小时开放。
- 6.2.3.2 赛事的起终点及赛道沿途应配备垃圾回收设备或垃圾回收服务，在赛事结束后赛事路线上不应遗留任何赛事废弃物。

6.3 赛后

6.3.1 成绩记录及公布

- 6.3.1.1 应详细准确记录比赛成绩。
- 6.3.1.2 赛事成绩应在赛事结束后 24 小时内在赛事组委会官方网站公布。具备条件的赛事组委会也可采用赛事信息系统提供成绩的实时查询服务。
- 6.3.1.3 赛事组委会应对运动员的成绩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方可发放相关证明及奖励。
- 6.3.1.4 所有获得 A 类赛事认证的赛事成绩应在赛事结束后 24 小时内按照规定模板上传至中国马拉松信息平台，B 类赛事应在 7 个工作日内上传有感应计时芯片计取的成绩。
- 6.3.1.5 已经申请获得世界田联标牌的赛事，应在比赛结束 24 小时内将男、女前 20 名运动员的成绩以 Excel 格式通过电子邮件形式上报到中国田协转发世界田联，并在赛事组委会网站上予以公布。

6.3.2 兴奋剂检查

6.3.2.1 A 类赛事应进行兴奋剂检查，拟申请或已经获得世界田联标牌的赛事，应按照世界田联规定进行兴奋剂检查，并于赛后将检测单和检测结果报告世界田联。检查例数应符合世界田联及中国田协的要求。

6.3.2.2 应设置专用的兴奋剂检查房间，配备兴奋剂检查专用卫生间及设备，配备翻译工作人员、志愿者，封闭检查场地以保障检查安全、顺利。

6.3.3 证书发放

6.3.3.1 应至少向赛事关门时间内完成最长距离竞赛项目的参赛者提供奖牌和成绩证书。

6.3.3.2 赛后应将成绩证书及时提供给参赛选手。

6.3.3.3 中国田协认证赛事还应提供参赛者网上打印成绩证书的方式。